

美國著名流行歌星米高積遜因心臟病發去世。這位五十年前的流行樂壇巨星突然身亡的消息，聽來恍如一個隔世的消息，令人的確很錯愕。

有人說米高積遜是一個神奇的怪物，渾身上下充滿了一股神秘的力量，在音樂響起時他的節奏能帶動全世界的脈搏，至今全世界仍有上億歌迷。在我的成長年代，米高積遜的音樂是一種讓人感動的旋律，是一種震撼人心的力量，是一種休閒的方式，是詮釋心情的最佳樂器。

其實，人類的很多東西都是共通並且永存的，譬如對於音樂的欣賞，譬如對於偶像的追捧，譬如對於一個物慾橫流的世界裡，到底還有誰，會是我們這樣的偶像呢？米高積遜當屬其一。

米高積遜走了，正如一千個人心中心中有一千個哈雷特，每個人的心中也有一個米高積遜。在我們這首自己年少時輕狂歲月裡的高積遜。記得我戀愛的那段日子，對着心愛的人演唱《I Wanna Be Like You》的時光，總是最鮮明的青春記憶，即便畫面有些許模糊，但並不曾經褪色。

米高積遜被稱為「流行音樂之王」，因為他有許多一流的經典歌曲，英國《太陽報》發表悼文稱，米高積遜之後不再流行音樂之王，他是最棒的！米高積遜的那一首首被我們如聖經般歌誦的歌曲，包容了我們太多激動的淚水、如岩漿般噴薄的情緒。

米高積遜的時代音符

黃雲



米高積遜曾以一種非比尋常的音樂精神給樂壇帶來了新的氣象。在米高積遜最為活躍的時期，其音樂精神征服了這一代人的心靈。以流行為基調，以旋律化的歌曲直抒胸臆，米高積遜的詞題材廣泛，但是全部都是積極向上的，即使是情歌，也有一種大氣磅礴的力量。正因如此，米高積遜的歌曲俘獲了許多年輕人，他們的青春就伴隨著他的歌，傾情而內斂，自信而張揚。太多人的生活軌跡因那些飽滿的音符、振奮人心的旋律而發生變化。

當我們的喜怒哀樂全部滲透在米高積遜的音樂裡，我們便會知道，這是一生的陪伴，永遠不會忘記。作為一名歌手，一名作曲家，一名表演者以及一名舞者，米高積遜擁有的音樂天賦超過了任何一人，米高積遜對流行音樂的貢獻將永遠被我們這一代人銘記。

關於迷信的點滴

易水寒



說是自欺欺人也好，說是天意也好，在無能為力的情況下，選擇迷信，確實是被逼上絕路好。有人願意這樣說，有人願意信，以此為解脫，這有什麼不可以呢？這種心理運用的時間長了，甚至可以用這主動去做一些事。來看故事五。汴河岸邊有個賣粥的老婦，晚上檢點賬目，經常看到兩枚冥幣，驚疑有鬼。於是暗中觀察買粥之人，其中有個婦女，每天都買兩枚大錢的粥，風雨無阻。老婦偷偷跟在婦女後面，見她北去一里多地，鑽進一片草叢中，就沒了蹤影。如是者一年。

鬼媽媽用冥幣買粥或者買餅的故事在很多怪談小說中出現過，但在《睽車志》中有了不同的結局。一天，那婦女告訴賣粥老婦，我要走了，你就此分別。有件事託你辦一下。我原為李大夫的妾，李大夫赴任途經此地時，我因病死亡。但埋葬後，我生下一個兒子。因為沒奶，所以每天從你那裡買粥餵他。李大夫今天來給我起棺，若聽到嬰兒啼哭，告訴他不要驚慌。這是我金簪，你把它交給李大夫，他就信了。不久，李大夫果來起棺，聽到嬰兒啼哭大驚失色。賣粥的老太太帶著金簪，告訴他是怎麼怎麼一回事。於是，李大夫領着孩子回家了。

這個故事的可疑之處在於，一個做小生意的買粥人，每天得到不能花出去的冥幣，她完全可以揭穿鬼的，或者拒絕這樁生意。可是，她照樣賣粥，好像專門等着兩人之間後來發生什麼事。因此，我們可以理解為，某個貧困家庭因為無力養活自己的兒子，計劃把他送到戶人家去，將來有個好生活。得知李大夫來為亡妾起棺時，於是聯合賣粥老太編造了這個故事。至於金簪，半夜挖墳取出就可以。在這個故事中，李大夫不信鬼神都無關緊要。信神的話，自然不敢違犯天意；不信神，而偏巧其他妻妾沒給他生養兒子，從天上掉下一個兒子來，他高興都來不及，哪裡管他真假！當然，此事如果還有下文，應該是一個大戶公子認祖歸宗的故事。

在正史上，這樣解釋事故的情況並不多，因為正史中的主人公大多力量強大，可以通過人力方式解決；野史中的小人物，處於社會底層，無能為力。迷信也許是他們最後的選擇吧。

是的，在這個消費主義盛行的時代，人們對物質生活津津樂道，對金錢追求永無止境。然而，在物質生活愈來愈優裕的同時，人們不應該反思，物質享受是我們對生活的全部需求嗎？和諧的人際關係，或者說東方式的人間溫情不應該是我們生活的重要內容嗎？和諧的人情、人際關係從哪裡來？它來自於人的相互信任，而要想取得別人的信任，就要從講真話開始。

講真話除了需要學識，更需要勇氣。因為講真話可能得罪別人，講真話可能讓別人覺得幼稚，但是真話能使人警醒，發人深省。季先生是學術大家，是眾所敬仰的名人，他的真話，樸實無華，和風細雨，娓娓而談，滋潤心田，所謂「大象無形」也！讀這本書，是一種精神的放鬆和享受，也是淨化心靈的過程。

李建國

真話能走多遠？

——讀《真話能走多遠》



《真話能走多遠》是香港和平圖書有限公司新近出版的一本季羨林的散文集，全書選取季羨林散文六十二篇，按四個主題分類結果出版。

這是一本以真誠說真話的書，這種「真」體現在字裡行間散發出的平凡氣息：對一棵絲瓜生長之神奇的觀察與冥想；對家中那隻胖得滾圓的波斯貓咪的多愁善感；傍晚在清涼宮目睹的幕歸巢之景；共處十年、平平常常的德國女房東歐朴爾太太；還有《北京憶舊》、《當時只道是尋常》這樣直白的標題下敘述的那些細碎瑣事。書中收集的作品包括寫人、敘事、雜憶等，這些看似信手拈來的文章下筆細膩平潤，情感真摯，親切易懂又雋永耐讀，在平淡中顯出詩意，展現了作者五十餘年散文創作的風貌，從中可以看出季老的為人與處事個性。

在季先生看來，散文寫作的要義不在華麗的辭藻，而在真情的流露。讀他的文章，我們既能感到他對國家、對文化、對生活的愛，也能感到他老人家對家人、對師友、對小動物的情。季先生的散文通篇都是通俗易懂的語言，所以文章很容易讀進去。

在《三個小女孩》一文中，季老這樣自述：「我語不驚人，貌不壓衆，不過是普普通通，不修邊幅，常常被人誤認為是學校的老工人。」季先生最大的魅力可歸結為一種無法用堂皇語言來言說的氣質，用在季先生身上的形容詞，最合適的大概還是純粹和平淡。對於他筆下住南屋的田木匠家的三個小女孩來說，季老先生沒什麼特別之處，只不過是住在西屋的一位智慧老者而已。

季先生的散文中沒有倚老賣老的老氣，也沒有名人式的賣弄。沒有說教，更沒有自誇自吹。我們讀到的是輕鬆，是溫情，甚至是帶著苦澀味的幽默，一切都如山間清泉似的自然流露。

《老年十忌》是另一篇更為清醒更為謙虛的自我反省。而且這種反省，充滿著「知之為知之，不知為不知」的真誠。

季先生承認他也說過謊話，因為非此不能生存，我想那應該是在那個殘酷鬥爭年代備受折磨時的迫不得已。季先生的專業之一是研究中印文化交流史，他參透了西天諸佛方生方死，方死方生，因而寫下《辭「國寶」》一文，請求把「國寶」桂冠從他頭頂上摘下來。他喜歡洗掉身上的泡沫，露出真面目的自由自在，這是一種悟透人生後的率真之性。

「若我下輩子還轉生為人，我是不是還走今生走的這一條路，我的回答是：還要走這一條路，但有一個附帶條件：讓我的臉皮厚一點，讓我的心黑一點，讓我的自知之明少一點。」這幾句挖苦的話實是出於季先生的真心？它足以讓人感到五味雜陳，在對生活的執著與冷嘲

背後，我們看到曾經的歲月也給這位善良、寬容的老人留下了難以癒合的傷痛。

季羨林散文屬「學者散文」一派，集史、識、才、情於一體，是當代「老生派」散文的代表之一。內地當代散文的創作在上世紀九十年代有過一次高峰，貢獻最突出，影響最廣泛的，是一批老年作者。這批老年作者除了部分老作家之外，還有一部分是老學者，季羨林是其代表人物之一。這些老學者不但學問扎實，而且人生經歷坎坷跌宕。《「文革」》結束後，除了埋首學問之中，還開始了散文的創作，開始人生反思。內容雖多為自傳、回憶一類，卻沒有一味的懷舊，而是將自己對歷史的思考，對生命的感悟，或深情，或機趣，或平實地融入了進去。敘說多於諷刺，反思多於批判。而對語言的駕馭，基本上都已經到爐火純青的地步。在這些老學者中，季先生的散文以用情深，用情真見長。《真話能走多遠》裡的這些文章，寫的主要就是作為一個讀書人的良知與堅守。

季先生的文章讓我們重新找到了對他人、對社會應有的愛和責任感。時代在變換，生活的主題也在變換。作為一個讀者，即便是身處這個以自我為中心，注重利益，講究包裝，甚至炒作、媚俗的年代，也不應該拒絕這個土地般樸素、真誠，從來不追名逐利的老人，也不能拋棄對人類共同良知和普世價值的尊重。

和丁聰的一面之緣

蘇北



對一個人有感情，就會做出不同尋常的舉止來。譬如那一天在愛知書店，我一下子就買了三聯出的、丁聰的漫畫系列：《古趣圖》《諷刺畫》《插圖集》等五六本書，就是因為我曾拜訪過他一次，見過一面。

見了他一面就喜歡上了他。因為他一點不把我當外人。也許是因為汪曾祺讓我去的。汪曾祺的「人」或許也差不到哪去。「不把我當外人」是我自己的感覺，我的根據是在他家客廳的沙發上坐下來，他就給我聊。而且說話直接，我有強烈印象的幾句話是：「從反右到『文革』，我二十二年沒畫畫，一九七九年才開始畫，我解放得最晚。——現在是忙得夠嗆。本來該休息了，可是考慮快死了，再擠一點時間。」

彷彿把我當成個說話的「對象」。他對我說這些話是十年前。他一九一六年生人，已是八十一歲。可他一點都不忌諱。把死掛在嘴上，還講得那麼坦然。這樣率真的，我感覺是沒有什麼心計的。所以有很多文章說他是「老頑童」，我認同。也許因為他的精力都用在畫畫上。別的事，他都不大在意，或者不去關心。人的能量是守恆的。

我去丁府的理由還是很充分的。因為那時他正同汪曾祺聯手為《南方周末》開專欄「四時佳興」，一周一期，汪曾祺寫一文，丁聰畫一畫，登在該報的一版左下角。《南方周末》的開欄語說「這是一個一百五十歲的老欄」（其實二老合齡已一百五十七歲）。專欄開設不久，即引起很好的反響，成了招牌欄目。那天我去汪曾祺家辦什麼事，臨走時，汪曾祺對我說，你把這幾篇稿子帶給丁聰去插圖。丁聰住西三環昌運宮，我在公主墳，距離很近。這真是個「湊四合六的買賣」。汪曾祺省了郵寄的麻煩，我則樂於當這個差。

去前我給丁聰家先打了電話，並帶上我的家鄉剛給我帶來的，兩隻熱乎乎的符離集燒雞。揣上汪曾祺的手稿，騎上自行車就直氣壯地去了。

進門坐下，知道他馬上要出門。說是黃永玉從國外回來，在朝陽（區）有個聚會，還讓他順便去接馮亦代。於是我坐着就不安，說幾句話就要走，可是丁聰一點都不急，一個勁的讓再坐一會，時間還有。於是我坐在那聽他說。他問了我一些工作的情況。我則說是通過讀老舍的《駱駝祥子》而記住了丁聰這個名字。說到老舍，丁聰來勁了：「老舍的書都是我來插圖，《二馬》《駱駝祥子》《離婚》《四世同堂》，都是我插的。」我們說話時，老太太一個勁的看鐘，可丁聰正說到高興處。「家長」可以訓「家員」（家庭成員），但不能在我這個客人面前發作。於是我和丁聰且看，眼睛盯着牆上的一幅畫：那是黃永玉的手筆，畫面上丁聰滿面紅光，胖乎乎的，坐在地上，斜倚在一塊臥石之側，黃苗子在頂端題了一款「丁聰拜美石，美石拜丁聰……」下面一款是黃永玉題的，具體內容我記不清了。丁聰說，這幅畫是一九九五年一次聚會酒後畫的，大家興之所至。我和丁聰又聊了一會，估摸他們也該出門了，便起身告辭。

我給汪曾祺送的手稿是《聞一多先生上課》《才子趙樹理》《唐立厂先生》《麵茶》。兩個月後的五月，汪曾祺就去世了。

我在丁聰家的那一回是一九九七年三月，那時他就說「死」。十二年過去了，如今這個見到我這個人就說「死」的人，真的死了。他死前留下遺囑：不舉行告別儀式，不要骨灰。他看來是真的不怕死的。走時的他已是九十三歲，這是很高的壽命。可是我看到消息，依然心中一片冰涼。這麼一個開朗樂觀的老人，還是死了。因為我們是真的捨不得他死。

母愛的視角

流沙



內地浙江衛視《我愛記歌詞》節目中有個叫天悅的領唱歌手，他唱歌有個特點，總是漲紅了臉，似乎用盡了身上所有氣力，臉上的青筋也會暴出來。

有一天，母親對我說：「這個人唱歌的時候，真是罪過啊。」我說怎麼會「罪過」呢，母親說，你看他比挑二百斤擔子還要吃力。我大笑不已。這是人家唱歌的特點，是歌手表演時的特有形式，顯得投入。天悅的這種演唱風格，恰恰是歌迷喜歡的地方。

我不知道天悅的媽媽會怎樣看待自己兒子的演唱風格，會不會像我媽媽一樣擔心他唱歌時很痛苦。

劉翔剛成名時，上海灘的許多媒體記者紛紛到劉翔的家裡去採訪，劉翔的母親吉粉花說了一句讓許多媒體感動不已的話：「你們看我劉翔，跑步的時候，身上的肉凸起來了，臉也紅了，衝刺的時候，高珠也凸出來了。」

也許沒有一位觀眾會為劉翔衝刺時眼睛凸出來，竭盡全力一拚的樣子擔憂。當人們為劉翔的勝利喝彩時，他的母親卻在憂心自己的兒子跑步跑得太吃力了。

這就是母愛的視角。

母愛是偉而博大的。母愛，最為深切的一種愛，是「憂」心，這種「憂」伴隨着孩子的一生。從孕育新生命開始，母親就開始擔憂，肚裡的寶寶不健康；孩子「呱呱」落地後，又要擔心孩子會不會受涼，怕孩子生病；好不容易等孩子上了幼兒園、小學，母親擔心孩子和同學合不合群，聽不聽老師的話，會不會耍小脾氣，學習成績好不好；孩子進入青春期，母親擔心自己的孩子會不會學壞……即使孩子娶了妻子，嫁了老公，母親又要擔心對方會不會待自家的孩子好。

很少有人會去關注母親的這種「憂」心。當女人變成母親的那一刻起，這種「憂」就扎根在她們的身上，抽不掉，離不開，捨不得。

母親看自己的視角是不同的，即使自己的孩子很成功，很強勢，在這個社會上根本不是虧，她們仍然會擔憂。也許直到她們生命終結的那一刻，仍會用最後的氣力提醒自己的孩子：好好過日子。

孝侯台前芥子園

王兆貴



書刊刊名於世，他的生活情趣則尤為人們所稱道。他於家居生活，不僅熱愛、享受，而且最懂其中意味。現今修訂刊行的《李漁全集》多達十二卷，其中尤以《閒情偶寄》最為有名。一部《閒情偶寄》，可以說是集生活藝術和藝術生活之大成，不知有多少天下人為之傾倒。好友王安節曾稱讚他「名滿天下，婦人稚子莫不知有李笠翁」，可知他在當世已聞名遐邇。

在《閒情偶寄》一書中，李漁以其獨到的生活體察和藝術修養，對世俗人生的方方面面都給予了詳盡的鋪陳，詩意悠然，情趣橫生，可以說是早期中國休閒文化的經驗之談，具有特殊的美學價值。該書《詞曲部》《演說部》《聲容部》，專門闡述戲劇課程，在中國戲劇理論發展史上佔有重要地位；《居室部》、《器玩部》、《種植部》等，則是繼明代造園大師計成《園冶》一書之後又一部造園學著述，在中國造園藝術史上起着承前啟後的作用，也是他所以能巧奪天工地設計建造出芥子園的理念基礎。

關於芥子園方位，李漁在其文字中曾記述：「周處讀書台舊址，與余居址相鄰。」又說：「伯紫舊居去芥子園不數武，俱在孝侯台前。」孝侯台即周處台，因周處戰死後被追封為「孝侯」而得名。據此推測，芥子園的地盤當在周處讀書台附近。令人遺憾的是，經李漁苦心經營並達到極高境界的一代名園，自李漁移家杭州後，幾易其主，迭經洗劫，終於湮沒，至民國初期已是一片菜園，毫無蹤跡可尋。現今，我們只能從李漁及其相關著述中領略「芥子園」的開雅風貌了。

好園宜人居，就中更有才。在金陵這些年，也是李漁生活得意、著述頗豐的一個時期。除了撰寫劇本、經營戲班、巡迴演出以外，還以刻書賣文為生。他開辦的書肆，就冠之以「芥子園」的雅號。李氏芥子園，與當時的胡氏十竹齋、汪氏環翠堂都是金陵的名肆。以「芥子園」為名刊印的多種書籍，工藝精緻，圖文並茂，流傳甚廣。從這幅圖印的《芥子園畫譜》，至今仍是研習畫作之人的經典教科書。

被稱為江南奇才的李漁，向以戲曲創作、園林設計、圖文並茂而聞名於世，他的生活情趣則尤為人們所稱道。他於家居生活，不僅熱愛、享受，而且最懂其中意味。現今修訂刊行的《李漁全集》多達十二卷，其中尤以《閒情偶寄》最為有名。一部《閒情偶寄》，可以說是集生活藝術和藝術生活之大成，不知有多少天下人為之傾倒。好友王安節曾稱讚他「名滿天下，婦人稚子莫不知有李笠翁」，可知他在當世已聞名遐邇。

在《閒情偶寄》一書中，李漁以其獨到的生活體察和藝術修養，對世俗人生的方方面面都給予了詳盡的鋪陳，詩意悠然，情趣橫生，可以說是早期中國休閒文化的經驗之談，具有特殊的美學價值。該書《詞曲部》《演說部》《聲容部》，專門闡述戲劇課程，在中國戲劇理論發展史上佔有重要地位；《居室部》、《器玩部》、《種植部》等，則是繼明代造園大師計成《園冶》一書之後又一部造園學著述，在中國造園藝術史上起着承前啟後的作用，也是他所以能巧奪天工地設計建造出芥子園的理念基礎。

都市女性興起「萌」文化

蝶舞（攝影）

藍乃才



據說，「萌」最早起源於日本，本意是指讀者在漫畫中看到美少女角色時，產生一種熱血沸騰的精神狀態。後來，一些女孩就對照着漫畫上那些美少女的樣子，把自己也打扮一番，看上去如同十多歲的小女孩一樣。

「萌」風靡日本後，這股風氣通過網路很快傳到了中國，如今，「萌女郎」的身影悄然出現在一些大城市中。這些所謂的「萌女郎」每天都會花上大量的時間穿着打扮，把自己打扮成二十甚至十幾歲的樣子，並以此為榮，相互攀比。

一位號稱熱衷「萌」打扮的網友「波比」說，她有四個四十七歲的女性朋友，是兩個小孩的媽，是個狂熱的日韓偶像劇迷，她二十五六歲的弟弟們，都把她當成小妹照顧，連其十二歲的兒子都認為媽媽只有二十五歲。

據了解，為了圓「萌」想，「萌女郎」們通常都要花上很多的精力，才能保證自己看上去很「萌」，這其中，最麻煩的當數化妝。網友「盈盈」稱，她喜歡把自己打扮得很「萌」，但最討厭化妝，每次一次妝，時間不會少於一個小時。身邊的「萌」友也和她一樣，妝容上她們最在意眼部，要把眼睛畫大畫圓，另外還得戴假髮，一天下來，補妝次數不下十次。

眼下，隨着「萌女郎」越來越流行，「萌文化」應運而生。特別是一些相關的「萌商品」如同雨後春筍般出現在市場上，例如貓耳髮帶、卡通背包等。

在互聯網上，甚至還出現了專門探討「萌文化」的主題貼吧和主題網站。

由於「萌文化」流行，各地出現了很多雷人的「萌女郎」，內地某報就曾報導過這樣一則消息，在網上，出現了一個被網友驚呼史上最牛的「萌女郎」。該報附錄有該女孩的照片，從照片上看，這個女孩一頭長髮，眼睛瞪得大大的，臉也圓圓的，嘴巴嘟起看上去很可愛，整個打扮下來十足一個嬰兒模樣。據網上流傳，該女孩已經二十多歲了。

由於「萌」得很好很到位，很多非常知名的「萌明星」，往往成了大家爭相模仿的對象。一位網友說，這類「萌明星」擁有大量fans，她們幾乎每天都會變換自己的造型。在公共場所，還有專門的「萌人狗仔隊」，負責將她們的最新風格上傳至網路，供大家觀賞。

據「萌」迷透露，其實，一些非主流照片，大多經過PS處理。為追求那種所謂的「超萌」效果，往往擺出固定模式拍照，嘟着嘴、睜大眼睛，另外不惜僱來柱地PS眼睛、臉型等。

對於都市女性興起的「萌」文化現象，一位網友不無擔憂地說，女人也搞得這麼年輕做什麼，以後街上全是小孩子了，豈不嚇死人？

有專家則認為，追求「萌」這類新奇時尚，是年輕人與生俱來的本能驅使。這種現象很正常，要知道每個時代都有這個時代年輕人人追捧的時尚，現在的時尚過了若干年必定會被拋棄更新，成為歷史。